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要约收购事宜  
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住所：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九里埂村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宏达股份

股票代码：600331

董事会报告书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 有关各方及联系方式

上市公司（被收购人）名称：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九里埂村

办公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14 楼

联系人：王延俊

联系电话：028-86141081

收购人名称：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办公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之一名称：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成林村

办公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一街 535 号两江国际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之二名称：四川天府春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福庆路 131 号附 48 号

办公地点：成都市青羊区福庆路 131 号附 48 号

独立财务顾问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

联系人：郭浩

联系电话：028-86048587

## 董事会声明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确信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二、本公司全体董事已履行诚信义务，向股东所提出的建议是基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客观审慎做出的；

三、本公司全体董事没有任何与本次收购相关的利益冲突。

# 目录

有关各方及联系方式.....	2
董事会声明.....	4
目录.....	5
释义.....	6
第一节 序言.....	7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8
一、公司概况.....	8
二、公司股本情况.....	11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2
第三节 利益冲突.....	14
一、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收购人存在的关联关系.....	1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之前 12 个月内直接持有或通过第三人持有收购人股份的情况.....	1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收购人及其关联企业任职情况.....	14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次要约收购相关的利益冲突情况.....	15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及其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前六个月的交易情况.....	15
六、董事会对其他情况的说明.....	16
第四节 董事会建议和声明.....	17
一、董事会对本次要约收购的调查情况.....	17
二、董事会建议.....	31
三、独立财务顾问建议.....	32
第五节 重大合同和交易事项.....	3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37
一、其他应披露信息.....	37
二、董事会声明.....	38
三、独立董事声明.....	3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40

##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要约收购报告书》	指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
《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指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宏达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蜀道集团	指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宏达实业、一致行动人之一	指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天府春晓、一致行动人之二	指	四川天府春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天府春晓、宏达实业
宏达集团	指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发展	指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川信托	指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蓉城 5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蓉城 5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名嘉百货信托计划	指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本次要约收购、本次收购	指	收购人向宏达股份除蜀道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发出全面要约收购的行为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最近三年	指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说明：本报告书摘要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序言

2024年10月10日，公司公告《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2024年10月31日，公司公告《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申报公告》《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公司董事会委托，担任本次要约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就本次要约收购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和充分了解本次要约收购行为等审慎的尽职调查基础上发表意见，谨供投资者和有关各方参考。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宏达股份
股票代码	600331
注册地址	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九里埂村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14 楼
联系电话	028-86141081
联系人	王延俊

#### (二) 公司主营业务、最近三年发展情况及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磷化工业务和有色金属锌冶炼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市场化采购磷矿、锌精矿等原辅材料，通过冶化结合构建锌冶炼→尾气→磷、硫→化工产品的循环经济产业链，生产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锌锭等产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主营天然气化工，生产合成氨（液氨），主要为下游磷铵生产企业提供原料。其生产的合成氨，部分为公司磷化工业务提供磷酸盐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料，其余部分合成氨直接对外销售。

##### 2、最近三年的发展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90,703.48 万元、294,025.38 万元和 302,565.8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0,577.31 万元、6,015.85 万元和-9,584.16 万元。



### 3、最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合计	95,456.67	107,036.17	99,546.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699.68	127,962.52	126,562.85
<b>资产总计</b>	<b>214,156.35</b>	<b>234,998.69</b>	<b>226,109.41</b>
流动负债合计	180,126.15	191,095.45	186,593.3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9.90	2,549.20	4,610.85
<b>负债合计</b>	<b>182,146.06</b>	<b>193,644.65</b>	<b>191,204.1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1,966.73	41,314.62	34,875.74
少数股东权益	43.56	39.43	29.5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2,010.29</b>	<b>41,354.05</b>	<b>34,905.26</b>

####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302,565.83	294,025.38	290,703.48
主营业务收入	297,117.99	288,232.39	284,156.19
营业成本	283,691.31	264,417.12	256,863.12
营业利润	-7,683.62	7,321.53	30,641.21
利润总额	-7,603.99	7,333.40	30,584.27
净利润	-9,580.02	6,025.74	30,585.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84.16	6,015.85	30,577.31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511.34	275,509.56	229,59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040.03	241,548.98	216,349.0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28.69</b>	<b>33,960.58</b>	<b>13,243.52</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0.42	903.68	9,94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1.91	16,191.86	10,725.1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1.48</b>	<b>-15,288.18</b>	<b>-779.31</b>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53.00	26,840.00	38,9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07.82	39,218.65	49,547.0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54.82</b>	<b>-12,378.65</b>	<b>-10,622.06</b>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621.93</b>	<b>6,316.61</b>	<b>1,836.32</b>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98.32	19,781.71	17,945.4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76.39	26,098.32	19,781.71

#### (4)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毛利率	6.24%	10.07%	11.64%
销售净利率	-3.17%	2.05%	1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6%	15.82%	151.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2	0.0296	0.1505

##### 2) 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周转率	5.83	6.00	6.15
应收账款周转率	98.06	95.43	88.89
总资产周转率	1.35	1.28	1.27

##### 3)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53	0.56	0.53
速动比率（倍）	0.25	0.31	0.32
资产负债率（合并）	85.05%	82.40%	84.56%

#### 4、最近三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及媒体

报告类型	披露时间	披露报刊	披露网站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4 月 30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报告类型	披露时间	披露报刊	披露网站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30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三) 本次收购发生前，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等与最近一期披露的情况相比变化情况

在本次收购发生前，上市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等与最近一期披露的情况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股本情况

### (一) 公司已发行股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2,032,000,000	100.00%
<b>股本总额</b>	<b>2,032,000,000</b>	<b>100.00%</b>

### (二) 收购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

#### 1、收购人——蜀道集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蜀道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86,237,405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通过宏达实业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该部分股票尚处于质押状态），合计持股比例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6.39%。

#### 2、一致行动人之一——宏达实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宏达实业持有上市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该部分股票尚处于质押状态），持股比例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46%。

### 3、一致行动人之二——天府春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天府春晓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天府春晓通过持有蓉城 5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 10 个信托计划合计共 93.15% 的信托受益权，进而间接控制名嘉百货信托计划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10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2%。

####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6,237,405	23.93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15,628,233	5.69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一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	4.92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2.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750,623	1.4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5,522,175	1.26
付金朋	25,010,062	1.23
向克坚	23,483,706	1.16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9,255,366	0.95
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371,200	0.81
合计	890,258,770	43.82

#### （四）公司持有或通过第三人持有收购人的股份数量、比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市公司不存在持有或通过第三方持有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的情形。

###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有关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说明，一般以年度末作为报告出具基准日，如截止最近一期末募集资金使用发生实质性变化，发行人也可提供截止最近

一期未经鉴证的前募报告”。

宏达股份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至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

### 第三节 利益冲突

#### 一、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收购人存在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蜀道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86,237,405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通过一致行动人宏达实业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该部分股票尚处于质押状态），合计持股比例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6.39%。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天府春晓并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而是通过持有蓉城 5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 10 个信托计划合计共 93.15% 的信托受益权，进而间接控制名嘉百货信托计划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10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相关规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要约收购的收购人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收购人之一致行动人宏达实业为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之前 12 个月内直接持有或通过第三人持有收购人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直接持有或通过第三人持有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的情况，亦不存在最近 6 个月内交易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的情况。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收购人及其关联企业任职情况

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现任董事长乔胜俊曾在蜀道集团任土地事务与矿产资源部部长，董事罗艳辉曾在蜀道集团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目前均已离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长乔胜俊的配偶在收购人三级子公司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特种工程分公司任职，除上述情况以及在本公司及下属单位任职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在收购人、收购人一致行动人，以及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联企业任职的情况。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次要约收购相关的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次要约收购相关的利益冲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及其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前六个月的交易情况

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2024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关系	持股数量 (万股)
黄建军	董事、总经理	14.30
杨艳	董事长乔胜俊之直系亲属	1.02
帅巍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0
王维萍	总工程师杨守明之直系亲属	1.00

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前六个月内（2024 年 4 月 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 六、董事会对其他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况：

（一）公司董事因本次要约收购而获得利益，以补偿其失去职位或者其他有关损失；

（二）公司董事与其他任何人之间的合同或者安排取决于本次要约收购结果；

（三）公司董事在收购人订立的重大合同中拥有重大个人利益；

（四）公司董事及其关联方与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之间有重要的合同、安排以及利益冲突；

（五）最近 12 个月内做出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的修改。



## 第四节 董事会建议和声明

### 一、董事会对本次要约收购的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收到蜀道集团出具的《要约收购报告书》后，对收购人、收购目的、收购价格、收购期限、收购资金、后续计划等有关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 1、收购人——蜀道集团

企业名称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法定代表人	张正红
注册资本	5,422,6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ACK35Q8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园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期限	2021-05-26 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办公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通讯方式	028-85139812

##### 2、一致行动人之一——宏达实业

企业名称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什邡市师古镇成林村
法定代表人	刘德山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68271183559X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及投资咨询（以上经营项目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有色金属原料、化工原料（危化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建筑材料（砂石除外）、农副产品、机电产品的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租赁；林木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9-05-13 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办公地点	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一街 535 号两江国际
通讯方式	0838-8620170

### 3、一致行动人之二——天府春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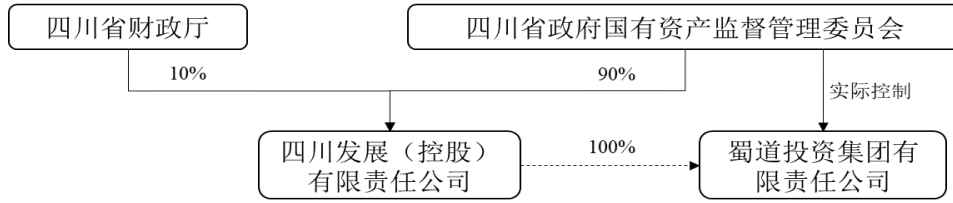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四川天府春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福庆路 131 号附 48 号
法定代表人	杜若榕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5MAD8NMDKX8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3-12-19 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0.00%，成都兴蜀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0.00%
主要办公地点	成都市青羊区福庆路 131 号附 48 号
通讯方式	18108222295

## （二）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控制关系

### 1、收购人——蜀道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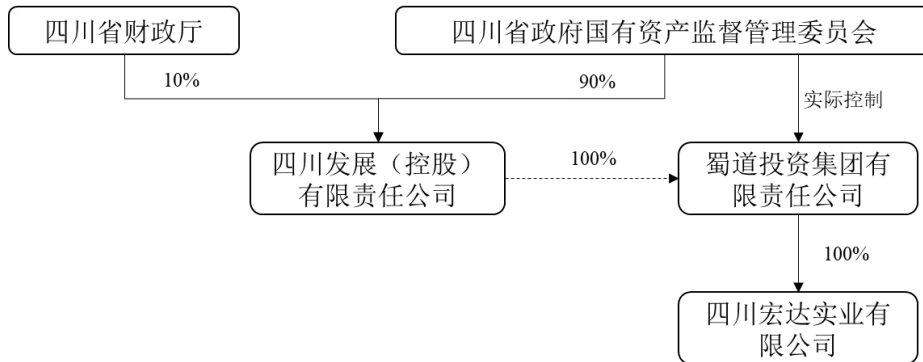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蜀道集团系四川省省管企业，由四川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和国有资产监管职责。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四川发展持有蜀道集团 100% 的股权。收购人及其股东、

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及关系如下图所示：



## 2、一致行动人之一——宏达实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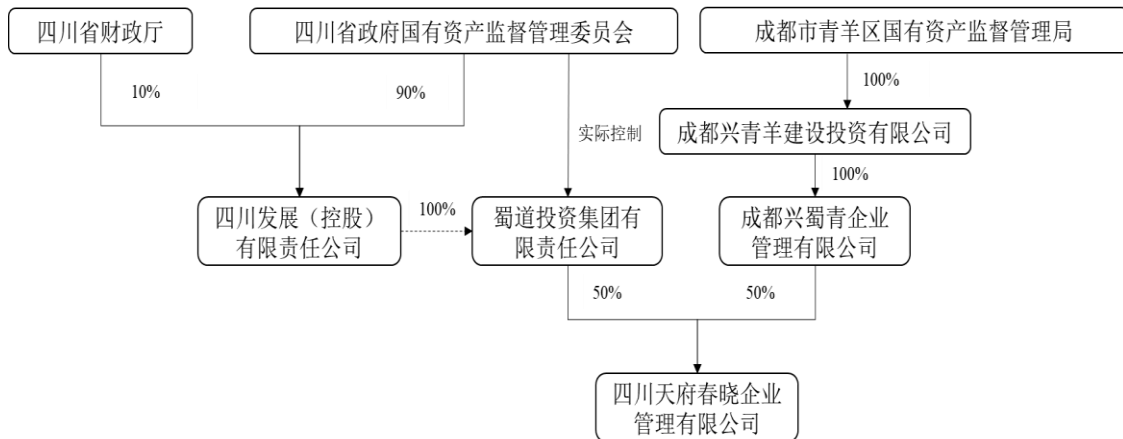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宏达实业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及关系如下图所示：



宏达实业控股股东为蜀道集团，蜀道集团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董事会建议和声明”之“一、董事会对本次要约收购的调查情况”之“（二）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控制关系”之“1、收购人——蜀道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

## 3、一致行动人之二——天府春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天府春晓及其股东的股权及关系如下图所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天府春晓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三）收购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

#### 1、收购人——蜀道集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蜀道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	（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高速公路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土木工程建筑业；道路运输业；旅游资源开发；商品批发与零售；汽车修理与维护；汽车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住宿业；餐饮业；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会议及展览服务；摄影服务；广告业；技术推广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44,127.70	直接持股 100.00%
2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测绘服务；建设工程监理；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物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71,520.10	直接持股 56.87%；直接和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股 79.56%
3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	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的投资、设计、建设、收费、养护、管理、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与高等级公路配套的加油站、广告位及仓储设施的建设与租赁；汽车拯救及清洗（涉及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从其规定）（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许可的仅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5,806.00	直接持股 39.86%
4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矿产资源勘查；餐饮服务；住宿服务；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1,200,000.00	直接持股 1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餐饮管理；露营地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轮胎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工程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00	直接持股 100.00%
6	四川蜀道铁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公共铁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砼结构构件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贸易经纪；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设备销售；铁路运输辅助活动；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子产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00	直接持股 100.00%
7	四川蜀道新制式轨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轨道交通	600,000.00	直接持股 1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公司		运营管理系统开发；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工程管理服务；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绿色复合材料销售；交通设施维修【分支机构经营】；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四川蜀道铁路运营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许可项目：公共铁路运输；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铁路机车车辆维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集装箱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交通设施维修【分支机构经营】；铁路运输辅助活动；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分支机构经营】；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0	直接持股 100.00%
9	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	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智能港口装卸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木材销售；汽车销售；润滑油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医院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智能农业管理；装卸搬运；运输货物打包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	1,000,000.00	直接持股 1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工产品)；金属结构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贸易经纪；销售代理；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无船承运业务；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照明器具销售；卫生洁具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鞋帽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广告发布；招投标代理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进出口；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分支机构经营】；粮油仓储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分支机构经营】；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保税物流中心经营；建筑用钢筋产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	四川蜀道城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品牌管理；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规划设计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酒店管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休闲观光活动；养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税务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区管理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检验检测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1,000,000.00	直接持股 1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1	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办公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财务咨询；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工业设计服务；文艺创作；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个人商务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平面设计；工艺美术彩灯设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体育赛事策划；体育中介代理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体育竞赛组织；城乡市容管理；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影摄制服务；广播影视设备销售；电影制片；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餐饮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洗车服务【分支机构经营】；润滑油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品牌管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成材料销售；轨道交通绿色复合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五金产品零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摄影扩印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旅客运输经营；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电视剧发行；电视剧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出版物零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网络文化经营；建设工程施工；餐饮服务【分支机构经营】；烟草制品零售；燃气汽车加气经营；民用航空油料储运及加注（含抽取）服务；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00,000.00	直接持股46.32%；直接和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股1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2	四川蜀道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合同能源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	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00%
13	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89,000.00	直接持股46.16%，直接和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股100.00%
14	四川蜀道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设计；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水文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环保咨询服务；计量技术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	直接持股100.00%
15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	四川	一般项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	16,069.1993	通过全资子公司蜀道交通服务集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有限公司	省	械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桩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团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持股 29.11%
16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	许可项目：肥料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危险废物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肥料销售；稀有稀土金属冶炼；食品添加剂销售；塑料制品制造；石灰和石膏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饲料添加剂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3,200.00	直接持股 23.93%，直接和 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宏达实业合计持股 26.39%

## 2、一致行动人之一——宏达实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宏达实业无控制的核心企业。

宏达实业的控股股东为蜀道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蜀道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董事会建议和声明”之“一、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收购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之“1、收购人——蜀道集团”。

## 3、一致行动人之二——天府春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天府春晓无控制的核心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天府春晓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因此不涉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

## （四）收购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

### 1、收购人——蜀道集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蜀道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86,237,405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通过宏达实业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该部分股票尚处于质押状态），合计持股比例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6.39%。

### 2、一致行动人之一——宏达实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宏达实业持有上市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该部分股票尚处于质押状态），持股比例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46%。

### 3、一致行动人之二——天府春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天府春晓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天府春晓通过持有蓉城 5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 10 个信托计划合计共 93.15% 的信托受益权，进而间接控制名嘉百货信托计划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10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2%。

### （五）收购人最近五年内受到处罚和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蜀道集团及天府春晓最近五年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宏达实业最近五年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

最近五年内，宏达实业涉及多起与经济纠纷有关的诉讼；2023 年 5 月 8 日，长城华西银行成都分行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明显无法清偿全部到期债务为由向四川省什邡市人民法院申请对宏达实业、宏达集团进行破产重整。2023 年 6 月 9 日，四川省什邡市人民法院分别裁定受理债务人宏达实业和宏达集团破产重整二案。2024 年 5 月 24 日，蜀道集团被确认为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投资人。2024 年 7 月 19 日，四川省什邡市人民法院作出（2023）川 0682 破 1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

## （六）本次要约收购的目的

蓉城 5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 10 个信托计划持有名嘉百货信托计划 100.00% 的信托受益权，名嘉百货信托计划持有上市公司 100,000,000 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2%。本次要约收购系蜀道集团参股公司天府春晓受让蓉城 5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 10 个信托计划合计共 93.15% 的信托受益权，进而间接控制名嘉百货信托计划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4.92% 股份而触发；该事项完成前，蜀道集团已直接及间接通过宏达实业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26.39% 的股份，该事项完成后，蜀道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控制上市公司 31.31% 的股份，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从而触发全面要约收购义务。

因此，根据《证券法》和《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蜀道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向宏达股份除蜀道集团、宏达实业、名嘉百货信托计划以外的其他股东发出全面要约收购。

本次要约收购系为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而发出，不以终止宏达股份上市地位为目的。

## （七）被收购公司名称及收购股份的情况

本次要约收购的目标公司为宏达股份，所涉及的要约收购的股份为除蜀道集团、宏达实业、名嘉百货信托计划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持的全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情况如下：

被收购公司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被收购公司股票简称	宏达股份
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	600331
收购股份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	1,395,762,595 股
占被收购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68.69%
支付方式	现金
要约价格	4.55 元/股

若上市公司在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至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要约收购股份价格及数量

将进行相应调整。

## **（八）要约价格及其计算基础**

### **1、要约价格**

本次要约收购的要约价格为 4.55 元/股。若上市公司在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至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要约收购股份价格及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 **2、计算基础**

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收购人按照本办法规定进行要约收购的，对同一种类股票的要约价格，不得低于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日前 6 个月内收购人取得该种股票所支付的最高价格。”

本次要约收购的要约价格及其计算基础如下：

（1）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前 6 个月内，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收购人通过执行《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取得上市公司股票的对应价格为 4.27 元/股。

（2）天府春晓将向蓉城 5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 10 个信托计划 93.15% 的信托受益权转让方共计支付 61,445 万元，其中对应支付名嘉百货信托计划所持宏达股份的股票价值为 42,383 万元。因此，天府春晓本次获得的宏达股份每股成本为 42,383 万元 / (10,000 万股 × 93.15%) = 4.55 元/股。

经综合考虑，收购人确定要约价格为 4.55 元/股，不低于收购人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前 6 个月内取得宏达股份股票所支付的最高价格，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

## **（九）收购资金总额、资金来源及资金保证、其他支付安排及支付方式**

本次要约收购最大股数为 1,395,762,595 股，按要约价格 4.55 元/股计算，所需最高资金总额为 6,350,719,807.25 元。

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收购人，蜀道集团已于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前将1,270,143,961.45元（不低于本次要约收购所需最高资金总额的20%）存入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金。

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将来源于收购人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收购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

收购人承诺具备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要的履约能力。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收购人将根据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临时保管的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确认收购结果，并按照要约条件履行收购要约。

收购人就本次要约收购资金来源声明如下：

“1、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

2、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宏达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情形。

3、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不直接或间接来自于利用本次收购所得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的融资。

4、收购人已将1,270,143,961.45元（不低于收购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存入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金。

5、收购人承诺具备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要的履约能力。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收购人将根据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临时保管的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确认收购结果，并按照要约条件履行收购要约。”

#### **（十）要约收购期限**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计30个自然日，即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2月3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最后三个交易日，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在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查询截至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以及撤回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

#### **（十一）收购人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蜀道集团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与上市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拟以现金认购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609,600,000 股股票；蜀道集团上述认购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披露的收购人拟认购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计划外，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后续拟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十二）本次要约收购是否以终止被收购公司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宏达股份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 **二、董事会建议**

#### **（一）董事会就本次要约收购向股东提出的建议**

公司董事会聘请中信证券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市场价格和流通性进行了分析，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根据《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要约收购提出以下建议：

本次要约收购条件及收购人履行的要约收购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考虑到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表现，对于《要约收购报告书》列明的要约收购条件，建议公司股东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前景、自身风险偏好、投资成本等因素，视本次要约收购期间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波动情况最终决定是否接受要约收购条件。

## **（二）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4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全体董事（含3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基于独立判断，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本次要约收购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基于本次要约收购条件及收购人履行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查阅公司董事会所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要约收购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所提出的建议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建议是审慎、客观的。我们同意董事会向公司股东所作的建议，即：考虑到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表现，对于《要约收购报告书》列明的要约收购条件，建议公司股东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前景、自身风险偏好、投资成本等因素，视本次要约收购期间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波动情况最终决定是否接受要约收购条件。

## **三、独立财务顾问建议**

作为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已书面同意本报告中援引其所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 **（一）独立财务顾问与本次要约收购无关联关系的说明**

根据《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所做的声明，截至《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签署之日，中信证券与本次要约收购的当事各方没有任何关联关系。

### **（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要约收购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签署之日，本次收购方提出的要约收购条件符合《收购管理办法》关于要约收购的有关规定；同时收购方履行了《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约收购的法定程序，本次要约收购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



### **(三) 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要约收购提出的建议**

截至《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签署之日，鉴于：

(一) 宏达股份股票具有一定的流通性。

(二) 本次要约收购的主体为宏达股份控股股东蜀道集团，本次要约收购系为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而发出的全面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宏达股份上市地位为目的。

(三) 本次要约收购价格较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前 30 个交易日的最高成交价、成交均价与前 1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交易均价均有一定幅度的折价。

独立财务顾问建议，公司股东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前景、自身风险偏好、投资成本等因素，视本次要约收购期间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波动情况最终决定是否接受要约收购条件。

### **(四) 本次要约收购的风险提示**

#### **1、股票交易价格出现波动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发展前景、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还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行业经营周期、资本市场整体表现、市场投机行为和投资者的心理预期波动等多种因素的影响。由于上述多种不确定因素，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会产生一定幅度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

#### **2、本次要约收购可能导致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的风险**

本次要约收购系为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而发出的全面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宏达股份上市地位为目的，若本次要约收购期届满时，社会公众股东持有宏达股份的股份比例低于宏达股份股本总额的 10%，宏达股份将面临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3、未能取得进一步证明文件而未能履行相关核查程序的风险**

除宏达股份及收购人等相关机构提供及转交的全部资料外，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其他信息均来自公开渠道获取及上市公司公告。由于未能取得进一步

证明文件作为依据，因此未能履行相关核查程序，独立财务顾问无法对《要约收购报告书》及其备查文件内容和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的与上市公司、收购方相关的信息进行核实，提请投资者注意。

#### **4、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的风险**

宏达股份主营业务包括有色金属锌冶炼、磷化工以及天然气化工，主要产品包括锌锭、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以及合成氨等。2003年至2009年期间，宏达股份先后通过增资、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原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60%的股权。因合同纠纷，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四家股东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怒江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财政局、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原告起诉公司及宏达集团（以下简称“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2018年12月24日，最高人民法院对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做出终审判决，宏达股份原持有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60%股权无效，宏达股份需向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返还2003年至2012年获得的利润10.74亿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宏达股份通过现金加资产抵债方式已返还利润6.51亿元，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宏达股份名下部分资产被予以冻结、查封，目前，被查封的资产等未被限制正常使用，公司仍可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此外，根据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说明，除本报告提及的事项以外，收购人无其他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机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但不排除未来若上市公司所在行业的相关政策及市场发展不如预期、市场竞争加剧而上市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维持或增强自身竞争力及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被查封的相关资产被司法处置，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各项业务指标或财务数据出现下降，使得上市公司面临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的风险。

#### **（五）独立财务顾问在最近6个月内持有或买卖被收购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

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前6个月内，独立财务顾问自营业务股票账户累计买入上市公司17,272,341股，累计卖出35,354,253股，截至2024年10月10日，共持有15,704,578股；信用融券专户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截至2024年10月10日，共持有0股；资产管理业务股票账户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

股份的情形，截至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共持有 0 股。

独立财务顾问建立了《信息隔离墙制度》《未公开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制度并切实执行，独立财务顾问投资银行、自营业务及资产管理之间，在部门/机构设置、人员、资金、账户等方面独立运作、分开管理，办公场所相互隔离，能够实现内幕信息和其他未公开信息在独立财务顾问相互存在利益冲突的业务间的有效隔离，控制上述信息的不当流转和使用，防范内幕交易的发生，避免独立财务顾问与客户之间、客户与客户之间以及员工与独立财务顾问、客户之间的利益冲突。相关股票买卖行为属于正常业务活动，与本次要约收购不存在直接关系，独立财务顾问不存在公开或泄露相关信息的情形，也不存在内幕交易或操作市场行为。

除上述披露信息外，在本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前 6 个月内，独立财务顾问不存在其他买卖或持有被收购人及收购人股份的情况。

## 第五节 重大合同和交易事项

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在本次收购发生前 24 个月内，未发生以下对本次收购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

- 一、本公司订立重大合同；
- 二、本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或者重大资产处置、投资等行为；
- 三、第三方拟对本公司的股份以要约或者其他方式进行收购，或者本公司对其他公司的股份进行收购；
- 四、正在进行的其它与上市公司收购有关的谈判。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按规定披露的内容外，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对董事会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不存在任何对本公司股东是否接受要约的决定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也无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 二、董事会声明

董事会已履行诚信义务，采取审慎合理的措施，对本报告书所涉及的内容均已进行详细审查；董事会向股东提出的建议是基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做出的，该建议是客观审慎的；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

乔胜俊

---

黄建军

---

罗艳辉

---

帅 巍

---

刘应刚

---

张 建

---

郑亚光

---

陈云奎

---

李 军

### 三、独立董事声明

作为宏达股份的独立董事，本人与本次要约收购不存在利益冲突。本人已经履行诚信义务、基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向股东提出建议，该建议是客观审慎的。

全体独立董事签名：

---

郑亚光

---

陈云奎

---

李 军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及其摘要；
- 二、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关于本次要约收购的内部决策文件；
- 三、《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及其同意援引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相关内容的专项说明；
- 五、宏达股份 2021 年年度、2022 年年度、2023 年度报告；
- 六、宏达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七、宏达股份独立董事 2024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14 楼

联系人：王延俊

联系电话：028-86141081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之签章页）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